

证券代码：300044
036

证券简称：赛为智能

公告编号：2023-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5月9日，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圳赛为”或“赛为智能”）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9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分析与核实，现回复如下：

1. 你公司2023年1月30日披露《2022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7,500万元至-10,500万元。根据2022年年报，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647.70万元。你公司称业绩差异的原因是公司对2022年部分未弥补亏损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在与年审会计师深入沟通后，基于谨慎性原则不再确认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后减少净利润1.29亿元。请你公司：

（1）说明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与原预计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并说明你公司2020年、2021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说明公司披露《2022年度业绩预告》时是否与年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未在预告当时考虑上述相关情况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说明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与原预计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并说明你公司 2020 年、2021 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较大的主体是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赛为”），2022 年，公司对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2020 年至 2022 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项目	2022 期末余额	2021 期末余额		2020 期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深圳赛为	信用减值损失	75,653.49	78,891.53	11,833.73	65,133.40	9,770.01
	资产减值损失	957.58	562.24	84.34	1,610.50	241.58
	可抵扣亏损	8,689.62			9,506.52	1,425.98
	预计负债	490.00				
	小计	85,790.69	79,453.77	11,918.07	76,250.42	11,437.56
合肥赛为	信用减值损失	233.44	174.74	26.21	103.49	15.52
	资产减值损失	277.19	249.77	37.47	19.41	2.91
	政府补助	1,033.92	1,245.87	186.88	1,261.82	189.27
	可抵扣亏损	7,984.49	3,548.82	532.32		
	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584.07	336.14	50.42	122.98	18.45
	小计	10,113.10	5,555.34	833.30	1,507.69	226.15

注：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2022 年，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因为深圳赛为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融资艰难、资金流动性差，公司的基本面未得到有效改善，公司的在手订单不足以支撑长期大额的盈利预期，深圳赛为 2022 年营业收入 2.18 亿元，同比大幅减少 69.52%，且 2022 年首次出现大额可抵扣亏损，基于谨慎性原则，深圳赛为本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肥赛为利润总额-0.31 亿元，亏损进一步扩大，且合肥赛为的主营主要依赖于深圳赛为的工程分包，深圳赛为自身在收缩业务，将导致分包给合肥赛为的业务减少，基于谨慎性原则，合肥赛为本期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 2020 年、2021 年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基于，一是深圳赛为 2020 年和 2021 年收入分别为 8.97 亿元和 7.17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5.99 亿元和-2.84 亿元，亏损同比大幅缩小，二是 2021 年深圳赛为处置马鞍山学院产生的大额的投资收益弥补了以前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外，还产生了应纳税所得额 2.85 亿元，当年没有可抵扣亏损。合肥赛为 2020

年和 2021 年收入分别为 2.46 亿元和 1.03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0.05 亿元和-0.25 亿元，2021 年出现首年亏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公司是否确认可抵扣亏损递延所得税资产取决于未来能否在可弥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预期。公司在判断是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综合考虑公司自身盈利情况、在手订单、经营计划及未来预期等多种因素，在可弥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符合上述财税〔2018〕76 号的相关规定，因此产生的可抵扣亏损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结转年限为 10 年。过去多年，公司每年可产生应纳税所得额，结合公司历史盈利情况、经营计划、未来的预期，公司预计未来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公司 2020 年、2021 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说明公司披露《2022 年度业绩预告》时是否与年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未在预告当时考虑上述相关情况的原因及合理性。

为保证公司及时披露《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司在 2022 业绩预告前，一是根据 2022 年度地铁项目中标 4.32 亿，同时公司巡检机器人收获了稳定的订单，公司预计在地铁行业和人工智能行业均会有极大的成长空间；二是公司采取诉讼手段、加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追缴力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0,842.47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71,703.99 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4,517.31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13,880.58 万元，鉴于公司部分诉讼进入执行期，且大部分诉讼有了较为乐观的进展，公司预计以后年度将会冲回大部分坏账；三是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可抵扣亏损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结转年限为 10 年。基于上述乐观估计，公司未来有足够的时间将产生足够的盈利冲抵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时间较为仓促的情况下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由于当时年审工作刚刚启动，会计师无法对上述事项作出合理的预计。随着审计工作的深入，公司和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进一步的评估预测，公司也根据会计师的意见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调整，上述事项导致业绩预告与年报产生较大差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

生。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公司所属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公司战略规划；

2、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持续经营能力预测报告；

3、获取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并进行复核，结合报告期内盈利情况分析未来期间公司是否能够获取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2021 年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基于 2022 年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及谨慎性原则，2022 年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 前期公告显示，你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101,165.89 万元，其中 80,276.17 万元已背书给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特网能”）。艾特网能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承诺不附追索权，剩余 20,889.72 万元到期未兑付。2022 年报显示，你公司在 2022 年对公司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及对应的其他流动负债予以终止确认，同时将前期收到的部分到期未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2023 年 4 月 12 日，你公司接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艾特网能向你公司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立即向其支付合同价款 80,412.54 万元及违约金。请你公司：

（1）结合艾特网能向你公司提起诉讼原因、剩余 1.91 亿元的预计诉讼结果、艾特网能承诺不附追索权的法律效力等，说明你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动负债的依据是否充分。

（2）说明截至目前 20,889.72 万元商业票据兑付进展及减值计提情况，并说明你公司将该汇票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结合艾特网能向你公司提起诉讼原因、剩余 1.91 亿元的预计诉讼结果、艾特网能承诺不附追索权的法律效力等，说明你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

动负债的依据是否充分。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艾特网能转让背书了三份电子商业承兑汇票，金额共计 80,276.17 万元。2022 年 3 月 29 日艾特网能向公司出具了盖有原告公章及法人签字章的《承诺书》。承诺书表明，艾特网能承诺放弃上述 80,276.17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的票据追索权，而直接向票据出票人主张票据权利，作为放弃追索权的条件，要求公司将 11.37 亿元设备抵押权转让给艾特网能，公司按照要求办理了相关质押转让手续。

因出票人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到期不能兑付，艾特网能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追索，2023 年 4 月 21 日，就此事项，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除非赛为公司通过应诉方式接受法院管辖，否则在赛为公司向法院提交具有仲裁条款的《补充协议》后，法院应当依法驳回原告的起诉。另根据现有证据，结合已有的司法判例，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的胜诉率较小。”

2023 年 5 月 5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23）粤 03 民初 557 号），深圳中院经审查认为该案标的由独立的两部分组成，针对部分诉讼标的裁定驳回艾特网能的起诉，余下诉讼标的涉及金额 1.91 亿元未达深圳中院受理金额，裁定移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处理。

基于艾特网能承诺放弃 80,276.17 万元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的票据追索权，且放弃票据追索权具有商业合理性，与票据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动负债的依据充分。

（2）说明截至目前 20,889.72 万元商业票据兑付进展及减值计提情况，并说明你公司将该汇票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收到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三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金额总计 20,889.72 万元，汇票到期日均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相关汇票到期后，在出票人全部无法兑现票据时将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收到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5.96 万元回款。鉴于常州高新互联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常州市国资委）正在收购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数据中心项目，并且公司已向法院申请资产保全，公司按应收账款余额 20,873.76 万元的 50%计提坏账准备。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应收票据台账，与应收票据明细账、总账、财务报表进行核对，与对应其他流动负债进行核对，检查取得、背书转让票据的具体情况，包括票据前后手方、票据类型、出票日、到期日、金额等信息；

2、获取并检查与该应收票据相关的合同、承诺书，检查票据背书对追索权的约定情况，判断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检查该应收票据期后兑付情况，核查是否存在应收票据到期未能兑现而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分析相关会计核算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获取并检查法律意见书。

5、查询《民法典》相关条款等；

6、获取与上述事项相关的资产保全资料、股权转让协议等资料，分析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认为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动负债的依据和将 20,889.72 万元商业票据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3. 2020 年至 2022 年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5,542.4 万元、103,239.47 万元、38,622.17 万元，2021 年、2022 年分别同比下滑 23.83%、62.59%。分产品营业收入明细显示，2022 年人工智能、智慧城市、其他业务收入分别同比下滑 15.13%、65.40%、60.86%。年报显示，你公司结合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融资艰难、资金流动性差的情况，针对部分工程和集成业务实施了收缩政策，逐步退出竞争优势不明显或协同效应较弱的细分领域。请你公司：

(1) 结合行业趋势、公司经营、业务转型进展、收入结构变化、流动性等方面的实际情况，补充说明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补充报备各业务板块最近三年的前五大客户及销售金额的变动情况，并分析同比变化的具体原因。

公司回复：

(1) 结合行业趋势、公司经营、业务转型进展、收入结构变化、流动性等方面的实际情况，补充说明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分行业		2022 年 收入	2021 年收 入	2020 年收 入	2022 年同 比变动	2021 年同 比变动
人工智 能	人工智能	3,698.21	4,357.37	3,723.47	-15.13%	17.02%
智慧城 市	数据中心	2,253.76	51,506.80	66,619.43	-95.62%	-22.69%
	轨道交通、建 筑智能及其他	18,877.86	20,196.23	25,045.57	-6.53%	-19.36%
	游戏开发	7,671.10	11,538.24	24,249.24	-33.52%	-52.42%
其他	教育板块	-	9,032.58	12,600.69	-100.00%	-28.32%
	其他	6,121.23	6,608.25	3,304.01	-7.37%	100.01%
合计		38,622.17	103,239.47	135,542.40	-62.59%	-23.83%

自 2020 年起，公司将人工智能板块发展作为核心发展战略，以人工智能软硬件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发展定位，通过应用人工智能算法提供建图、导航、定位、识别、决策等一系列底层技术，基于机器视觉、自主导航、智能控制、数据分析等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制造硬件产品，如无人机、机器人、轨道交通车载 PIS 等人工智能产品；另一方面，通过运用上述人工智能核心技术和硬件产品赋能轨道交通、智慧城市和工业运维等业务，为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构建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如图像及视频识别系统、轨道交通车载平台、机场野生动物智能信息管理系统、大数据分析平台、公共信息平台、地理信息共享平台、智慧旅游、智慧社区等。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签署业务合同以轨道交通和人工智能项目为主，与公司的战略方向相符。

从上表可见，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减少主要在于数据中心、游戏开发以及教育板块这三个细分领域。其中，数据中心业务收入由 2020 年的 66,619.43 万元缩减至 2022 年的 2,253.76 万元，三年累计缩减 96.62%；游戏开发业务收入由 2020 年的 24,249.24 万元缩减至 2022 年的 7,671.10 万元，三年累计缩减 68.37%；教育板块业务收入由 2020 年的 12,600.69 万元至 2022 年缩减为 0 元，三年累计缩减 100.00%。除此以外的其他细分领域，如人工智能、轨道交通及其他板块等均未出现收入大幅下滑的情形。

数据中心业务收入缩减，主要原因是：结合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融资艰难，资金流动性差的实际发展情况，公司进一步聚焦人工智能主营业务转型发展，针对资金占用严重、实施工期长、利润率低的工程和集成业务，公司实施了收缩政策，逐步退出竞争优势不明显或协同效应较弱的细分领域。同时，公司继续保持对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以图像处理技术、计算机视觉技术、智慧 AI 感知技术和海量数据处理技术为核心，在原有业务领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拓展。

游戏板块业务收入缩减，主要原因包括：（1）自 2020 年下半年起，轻度休闲游戏市场

竞争加剧，市场游戏产品同质化严重，用户习惯发生较大改变，公司管理层决定调转研发方向，减少盈利水平较低的游戏项目的推广规模，逐渐终止轻度休闲游戏业务的投入；（2）公司主要三款游戏均处于稳定运营权，受生命周期的影响，游戏推广效果逐渐减弱，新增用户减少及老用户的自然衰耗；（3）受国家新闻出版署、工业信息等部门对游戏版号监管的影响，北京开心人近三年未能获取到重度游戏版号，未能上线新游戏。

教育板块业务收入缩减，主要原因是为了积极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聚焦资源于核心业务发展，公司于 2021 年转让马鞍山学院举办者权益。此举有效减轻了公司面临的资金压力，减少了公司在其他业务版块的持续性投入，回笼资金，减轻公司偿债压力，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和财务成本，改善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结构，保证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通过对以上三个细分领域的业务缩减及回笼资金，为公司集聚资源加速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巩固人工智能行业领先地位、积极探索新的发展机会、适时进入其他可持续盈利能力强的新业务领域准备了条件，从长远看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补充报备各业务板块最近三年的前五大客户及销售金额的变动情况，并分析同比变化的具体原因。

（1）人工智能板块前五大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2 年销售金额	2021 年销售金额	2020 年销售金额
第一名	1,431.00	{注} 1,535.90	2,218.65
第二名	{注} 856.69	1,386.72	518.09
第三名	332.85	477.88	79.73
第四名	212.92	235.39	58.87
第五名	160.69	65.34	53.33
前五合计	2,994.15	3,701.23	2,928.67
板块总收入	3,698.21	4,357.37	3,723.47

{注} 客户名称：合肥中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为 2021 年的第一大客户、2022 年为第二大客户。

人工智能板块 2020 年至 2022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总额分别为 2,928.67 万元、3,701.23 万元、2,994.15 万元，该板块 2022 年收入同比下滑 15.13%，变动原因是 2022 年前五大客户中合肥中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收入较上年减少 679.21 万元，此笔减少额占 2021 年人工智能板块总收入的 15.59%。

（2）智慧城市板块前五大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2 年销售金额	2021 年销售金额	2020 年销售金额
第一名	3,955.94	51,401.46	49,399.16
第二名	3,930.86	7,835.98	11,276.42
第三名	2,110.32	3,991.41	7,303.92
第四名	1,665.72	2,437.99	7,189.67
第五名	1,121.88	2,118.90	6,085.46
前五合计	12,784.72	67,785.74	81,254.63
板块总收入	28,802.73	83,241.27	115,914.24
其中游戏开发收入	7,671.10	11,538.24	24,249.24

智慧城市板块 2020 年至 2022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总额分别为 81,254.63 万元、67,785.74 万元、12,784.72 万元,该板块 2021 年和 2022 年收入同比下滑 28.19%和 65.40%,2021 年收入下滑原因是 2021 年游戏开发收入减少 12,711.00 万元,此笔减少额占 2020 年智慧城市板块总收入的 10.97%;2022 年收入下滑的原因是公司不再开展数据中心业务,2021 年该板块前五大客户中的第一名系廊坊市云风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其收入 51,401.46 万元,占板块收入的 61.75%。

(3) 其他板块前五大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2022 年销售金额	2021 年销售金额	2020 年销售金额
第一名	4,457.42	{注} 9,032.58	{注} 12,600.69
第二名	153.22	3,556.63	762.53
第三名	109.59	350.97	317.69
第四名	63.08	308.53	87.85
第五名	61.29	183.24	51.10
前五合计	4,844.60	13,431.95	13,819.86
板块总收入	6,121.23	15,640.83	15,904.70

{注} 马鞍山学院学费收入

其他板块 2020 年至 2022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总额分别为 13,819.86 万元、13,431.95 万元、4,844.60 万元,该板块 2022 年收入同比下滑 60.86%,变动原因 2021 年 7 月出售了全资子公司马鞍山学院,2021 年纳入合并的学费收入 9,032.58 万元占板块收入的 57.75%。

4. 2020 年至 2022 年你公司净利润与扣非后净利润孰低值分别为-46,277.15 万元、-66,325.82 万元、-29,064.65 万元。2022 年你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分别同比减少 45.88%、35.66%、15.4%。请你公司：

(1) 说明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毛利率变化情况以及流动性情况等，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是否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已采取或拟采取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2) 逐项说明各项费用同比变动情况与业务规模、营业收入变动情况的匹配性。

(3) 说明在主营业务持续亏损的情况下，相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合同资产等主要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说明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毛利率变化情况以及流动性情况等，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是否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已采取或拟采取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

1、2020 年，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55,482.27 万元，导致 2020 年度公司大幅亏损；

2、2021 年，一是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53,956.42 万元，二是聚焦主业，剥离马鞍山学院，营收有大幅度下滑，且受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及宏观经济趋势的影响，公司的营业利润无法覆盖公司的期间费用，导致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

3、2022 年，一是公司剔除单项计提转回的减值准备后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5,445.14 万元，二是转回深赛和合赛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51.37 万元，三是公司为聚焦人工智能主营业务方向，整合公司各业务板块资源，减少了在智慧城市板块的投入，并剥离非主营业务方向的业务，减少承建数据中心业务，导致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缩减，且受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及宏观经济趋势、公司业务及人员结构调整的影响，公司的营业利润无法覆盖公司的期间费用，导致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

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确定性，不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

（一）行业发展情况

1、人工智能行业

（1）人工智能的行业发展现状：

人工智能是新一轮产业转型的核心动力。它将进一步释放先前技术和工业变革的巨大能量，并创造一个新强大引擎，重建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人工智能正在与各种行业迅速融合，以帮助改造和升级传统产业，提高质量和效率，并在全球范围内引发新的工业浪潮。

中国政府非常重视人工智能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人工智能已经上升了国家战略。《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建议“到 2030 年，让中国成为世界领先的人工智能创新中心”。在供需两侧的共同推动下，技术创新成果开始大规模地从实验室研究走向产业实践，人工智能产业化进程加快。根据中国信通院发布的最新数据测算，2022 年我国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达到 5080 亿元，同比增长 18%。人工智能不断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成为科技跨越发展、产业优化升级、生产力整体跃升的新动能。

（2）人工智能的行业发展趋势：

新一代人工智能是推动科技跨越发展、产业优化升级、生产力整体跃升的驱动力量。当前，我国人工智能领域呈现出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应用双轮驱动、双向促进的发展特征，底层技术和实际应用都在呈稳步增长态势，行业分布趋于广泛。根据深圳市人工智能行业协会出具的《2022 人工智能发展白皮书》所述，截至 2021 年底，中国人工智能相关企业数量达到 7796 家，其中，23.8%的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处于基础层，主要包括智能芯片、智能传感器、云计算和大数据等；17.3%的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处于技术层，强调核心技术的研发，主要包括机器学习、类脑智能计算、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处理、智能语音和生物特征识别等；58.9%的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处于应用层，将人工智能技术进行商业化应用，提供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和各类软硬件产品，实现技术与行业的融合发展以及不同场景的应用。

人工智能将为产业开启智能化新时代，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是机器人技术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2023 年 1 月 1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七部门发布《“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称，到 2025 年，制造业机器人密度较 2020 年实现翻番，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行业应用深度和广度显著提升，机器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聚焦 10 大应用重点领域，突破 100 种以上机器人创新应用技术及解决方案，推广 200 个以上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创新应用模式和显著应用成效的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打造一批“机器人+”应用标杆企业，建设一批应用体验中心和试验验证中心。推动各行业、各地方结合行业发展

阶段和区域发展特色，开展“机器人+”应用创新实践，搭建国际国内交流平台，形成全面推进机器人应用的浓厚氛围。

2、轨道交通行业

（1）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现状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底中国内地共有 55 个城市开通运营城市轨道交通线路 308 条，运营里程达到 10287.45 公里，同比增长 11.91%，全年完成建设投资 5443.97 亿元；共有 51 个城市在建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在建线路总规模 6350.55 公里，预计 2023 年计划完成投资额约 4358 亿元。

预计“十四五”后续几年城市轨道交通仍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规模将会接近 1.3 万公里，运营城市有望超过 60 个，运营规模持续扩大。

2022 年，国家出台了多个影响城轨交通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包括《“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等，提出了加强轨道交通与城市功能协同布局建设，强化重点区域轨道交通建设与多网衔接，推进城市群交通一体化，建设便捷高效的城际铁路网，同步发展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进一步提高超大城市中心城区轨道交通密度。

总体来看，中国城市轨道交通目前处于持续稳步发展阶段，轨道交通行业建设规模不断扩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运营效率逐年提升，乘客流量稳步增加，成为城市交通出行的核心动脉。

（2）轨道交通的行业发展趋势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发展纲要建议（2021—2025）》明确指出：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的技术创新与发展，应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交通强国和城市化发展战略，以服务人民群众出行为根本目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遵循网络化发展规律，在规划、勘测、设计、施工、运营、维保等全生命周期各阶段，通过不断提高城市轨道交通绿色建造和智慧运维水平，搭建城市轨道交通数字化基础平台，提升运营服务品质，有效降低建设和运营成本，强化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减少碳排放，使我国城市轨道交通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逐步实现城市轨道交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发展的总体发展原则是更融合、更绿色、更智慧、更高效、更安全。大力推进智慧城轨建设，与 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产业深度融合，改善和优化机电设备系统配置、提高可靠度，构建基于数据驱动的轨道交通智能化机电系统；优

化推广自主化全自动运行技术；推广弱电系统综合集成技术；推动可靠性、可用性、可维修性、安全性（RAMS）管理体系应用，优化系统配置。

（二）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聚焦主营业务

2022 年，公司持续对主营业务进行优化，将主营业务进一步聚焦到人工智能领域，并积极拓展轨道交通业务。针对资金占用严重、实施工期长、利润率低的工程和集成业务，公司实施了收缩政策，逐步退出竞争优势不明显或协同效应较弱的细分领域。公司将持续加大对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引进人才，以深度学习技术、机器视觉技术、传感感知技术和海量数据处理技术为核心，在原有业务领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拓展。基于国家数字化转型的发展趋势，全面投身人工智能领域，为客户提供各类 AI 赋能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

2、市场开拓成效

2022 年，公司依托深圳地区和合肥地区轨道交通市场团队稳步推进轨道交通业务，充分结合轨道交通产业的高速发展和一线城市轨交运维的需求增长，除了提供成熟的综合监控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和乘客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还持续推出和优化车载乘客信息系统、智慧车站系统平台和智慧运维综合管理平台等系列产品，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赋能轨道交通业务系统，精准把控一线城市轨道交通的运维需求。目前，赛为智能已中标：深圳地铁一、二期工程运营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改造项（A 包）（约 1.64 亿元），合肥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东延线、3 号线南延线、4 号线南延线综合监控系统集成项目（约 1.78 亿）等，并在福州地铁、滁宁城际铁路等工程项目中有所突破。

在图像及视频分析领域，公司依托广东省智能视频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基于机器视觉核心技术，开发并运营了国内首创的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信息系统平台。随着国家民航体系推进建设四型机场，强调空侧管控智能化和设备软件国产化，市场需求应运而生。公司智能管理信息平台通过 AI 算法建立鸟情探测、生态监测、数据分析研判、预测预报、工作指令发布、资源统筹调度等功能体系，提高保障飞航安全的科学性、时效性、准确性，有效降低鸟击等安全事件发生概率，切实提升空侧安全管理水平。通过多种视觉模型的融合应用，该平台可以有效监测和评估鸟类的高风险活动，同时可对当地常见鸟类种群、昆虫种类进行分类，为机场周边生态监测提供可视化数据支撑。该套系统平台是国内唯一一款基于纯机器视觉方法的野生动物智能管理方案，率先在领先示范性机场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应用落地，同时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兰州中川国际机场等国内 10 多个重点机场进行了试点，均获得一致好评，近期有望实现规模化应用。

公司将在此产品基础上拓展机器视觉技术在空侧作业规范、地勤人员安全管理、围界安防等领域的应用，继续促进和保障飞航安全。

公司机器视觉核心技术同时也在工业巡检运维平台产品上得到深入应用。通过机器视觉技术在仪表判读、设备检损、作业行为规范监督等关键工序上的突破，结合声、光、电、气等多种传感器的融合应用，继首款 GE100 巡检机器人推出以来，去年公司陆续发布了 GE100、SE100、LE100 等多款工业巡检机器人及配套运维平台软件，聚焦冶金化工、轨道交通、数据机房等公司传统优势行业，解决人工巡检和传统运维的固有痛点，实现机器代人、无人值守，帮助业主降低人工成本，提高运维效率，保障安全生产，促进节能环保。虽然 2021 年度的销售业绩还没达成规模化效应，但是经过一年坚持不懈地推广和努力，公司的运维平台在能源、冶金、化工、金融及轨交等场景陆续交付使用，并在冶金行业存在易燃易爆气体和高温等危险场景落地。

赛为智能无人机系列产品，围绕公司人工智能板块整体发展方向布局，形成了专业的无人机前端信息采集和后期数据智能分析处理能力，具有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行业综合解决方案能力，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竞争能力。基于飞行平台高效气动布局设计技术、飞行控制技术、视觉避障等核心技术，公司去年陆续推出了小型共轴旋翼无人机 SY125CH、系留多旋翼无人机 SY12KT、大载荷油电混动无人机 SYOL100 等多款工业无人机及配套数据管理平台。公司同步设立了无人机培训学院，具备“民航局无人机驾驶员执照”的培训资格，业务发展较为突出，在本地具有了一定的市场占有率，主要合作单位有：测绘院、公安局、城管局、环保局、电力公司、林调院、消防大队、院校农业农村局等。另外，在无人机飞行服务方面，公司稳步推进的项目有：林业松材线虫病普查、电力巡检、地理信息测绘、禁毒罂粟巡查等。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

1、产品优势

（1）人工智能领域

2021 年，赛为智能已为电厂、核电站、钢厂等多类应用场景交付巡检机器人产品。根据不同用户的需求以及实际应用场景中的严苛要求，公司研发团队不停地打磨产品，提升巡检效率和交互服务性能。

现已经形成赛为智能特有的巡检机器人产品优势：

a) 轻量化部署：在资源有限的环境下，部署轻量化模型，使深度学习算法可以在低功率、少资源的嵌入式环境在线运行；

b) 多目标同识：实现复杂非结构化场景下的多目标在线识别和判读，摆脱行业内传统

的模板匹配方案，大大提高识别速度和准确率，相较行业其他产品提高整体识别速率 8-10 倍；

c) 复杂场景识别：公司产品攻克了低照度环境下目标识别和复杂场景下小目标检测难题，在安防等领域填补空白；

d) 算法鲁棒性提高：在定位和建图技术领域，通过回环检测等手段，大大提高算法鲁棒性，实现万平米大场景精确建图，在室内室外的定位精度均可达行业领先水平。在高低崎岖场景，仍能保证建图成功率，并有效降低丢图率，辅以全地形设备可以实现野外严苛环境下的局部自然导航；

e) 无人机方面：公司擅长大载荷、长航时无人机机型的研发和生产。公司赛鹰无人机系列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通过了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具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格、武器装备承制资格。公司在无人机领域获得专利、软著等知识产权近百项，拥有安徽省服务机器人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安徽省空中机器人视觉图像数据处理工程实验室。

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项目——“全自主飞行空中机器人关键技术研发及集成产业化项目”、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系留多旋翼无人机系统”、安徽省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对外科技合作项目——“基于无人机装备和大数据分析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体系”等一系列重点科研和产业化项目。赛鹰无人机系列产品多次获得高交会优秀产品奖、世界无人机大会系统技术创新产品奖等，产品远销海内外，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

(2) 轨道交通领域

公司依托“国家轨道交通综合自动化产业基地”，承担了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轨道交通综合自动化监控及指挥调度系统产业化项目”。同时，公司还获批组建了综合监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合肥轨道交通集团等单位联合建设“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全保障国家工程实验室”、“城市轨道交通智慧运维联合实验室”等，拥有一批国家级、省市级重点科研平台。

赛为智能紧随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依托多个科研创新平台，通过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赋能轨道交通业务系统，立足自主研发和核心技术，公司已经开发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综合安防等系统软件平台、智能监测控制设备和智能机器人等产品，可用于包括轨道交通在内的多个行业，解决了客户的难点与痛点，为客户无人或少人值守业务以及智能化管理业务提供了有效的检测、监测手段。如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全自动无人驾驶线路的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专用大型 SCADA 软件平台，已经

应用在合肥轨道交通 1 号线三期综合监控系统项目中，该系统软件是支持应用和集成开发的开放系统，能够有效实现各专业设备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地铁运营的安全性、可靠性和响应性，以最终帮助综合监控系统达到减员增效的目的。

公司用于轨道交通的车载乘客信息系统产品和地面乘客资讯系统媒体信号光纤传输模块产品主要以嵌入式系统架构为核心，产品采用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一体化的技术方案，运用工业级、模块化设计概念，专门针对轨道交通领域复杂运行环节进行设计，完全满足目前国内各大城市车载乘客信息系统和地面乘客资讯系统的建设需求，相关产品均采用了行业领先的技术方案，公司掌握核心知识产权，产品功能和性能指标卓越，便于管理维护，同时具备低功耗特性，倡导节能环保理念。

（3）网络游戏领域

北京开心人所研发的产品普遍具有生命周期长、营收稳定的特点。北京开心人注重从已经研发成功并稳定运营的产品中总结成功经验，在多款成功产品的稳定运营过程中，形成了体系化的研发与运营流程规范。特别是在版本内容更新以及版本质量的把关控制上，北京开心人积累了丰富的成功经验，使得公司在后续产品的运营过程中，更容易通过稳定的版本更新迭代延长游戏生命周期，使产品营收能长期维持稳定。

2、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的持续研发和创新，近年来随着公司研发投入及研发人员的不断增加，以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核心技术体系逐步形成，已经具备了以下研发优势：

（1）人工智能研发优势

a) 智慧 AI 感知技术

赛为智能以先进传感器和自主研发的巡检机器人为基础，以国际领先的数据处理模型和算法模型为核心竞争力，具备自动导航与避障、自主充电、环境质量检测、表计识别、设备指示灯识别、设备故障识别、环境异物识别、人员身份验证、危险动作识别、安全隐患排查等功能，实现全天候、全自主、全方位智能化检测。

b) 无人机技术

公司扎根无人机行业多年，注重基础技术研究以及核心技术攻关。公司引进具有从事无人机行业 30 余年的专家，组建了一支由导航、控制、材料、发动机等学术带头人引领的博士、硕士等高层次科研团队。同时，公司具有健全的研发组织管理体系，研发团队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实践。团队研发的无人机产品具有续航时间长、抗干扰性强、安全性能高的优势，可广泛用于军事、通信、安防、应急响应、防险救灾等领域。

c) 机器人及图像识别技术

公司拥有自有深度学习图像及视频识别框架、资源有限环境下在线工业仪表机器视觉算法、基于 2D/3D 激光同时定位和建图等核心技术，技术优势业内领先。在图像及视频识别领域，公司人脸识别精准度 99.7%，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尤其在低照度场景下，公司人脸识别算法具有良好的鲁棒性，成功取得深圳科创委“深圳市技术创新计划——获得一种基于低照度下人脸识别系统”科研项目；公司自主研发的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系统产品已成功应用于大兴机场、宝安机场等国内众多大型机场，开拓了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的鸟防新领域。

d) 多渠道数据接入

覆盖多类通讯和工业物联网协议，实现多行业各类设备一站式快速接入，完成大范围、深层次的数据采集以及异构数据的协议转换和边缘处理，构建工业智慧管理平台的数据基础。

e) 海量数据处理能力

支持 PB 级的工业大数据处理分析能力，为海量、高并发机器数据提供存储、计算、分析平台能力支撑。基于主流数据挖掘、机器学习和 AI 技术，开展工业大数据挖掘与分析，建立故障诊断、故障预测、健康评估、质量控制等数据模型。

f) 全面服务架构支撑

平台提供包括设备模型管理、阈值自定义、消息通知、服务目录等多样化应用支撑能力，提供从底层运维管理、设备接入、设备管理、数据管理、数据智能分析、应用开发、安全管理等多维度开发能力。

g) 多样化服务应用

从设备接入、运行监控、资产管理、数据可视、能耗优化、设备数据预知分析等环节对设备进行全周期管理与运维，提供多样化工业服务应用。

(2) 轨道交通研发优势

a) 充分理解轨道交通业务需求，精准把控技术应用趋势，具备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赋能轨道交通业务系统的能力，可以为各类业务系统完善的安全管理方案，支持逻辑隔离和物理隔离，支持数据加密存储和传输，确保数据安全；

b) 系统基于微服务技术，采用分布式架构，提供集群容错和负载均衡能力，采用扁平化设计，支持弹性扩展，支持 PB 级海量数据的分析，并支持异常自动感知，自动恢复的能力，确保系统的可靠性；

c) 系统均是基于跨平台、分布式系统架构进行研发，支持混合部署模式下的统一调度、统一监控，有效降低对于特定基础设施的依赖；

d) 系统支持不同类型、不同数据源数据的整合和管理,能够实现不同业务数据的互联互通,支持多数据集实时、离线处理及同步;

e) 以基于大数据技术的智能故障诊断技术作为运维系统的核心技术,通过规范化的诊断知识本体将异构多源的各种知识资源集成在一起,并通过知识演化为中心的知识资源管理方式,实现知识资源在诊断维护过程中的无缝集成,通过机器学习模型和知识推理完成设备故障的自动化智能诊断,并给出状态趋势预测及设备维护建议,提高设备维护效率的同时降低设备维护成本,有效评估设备健康状况,做到预测性维护;

f) 系统中广泛应用的 3D 可视化技术,以 BIM 模型为载体,基于 WebGL3D 绘制标准进行设计开发。采用原生 JavaScript 的开发语言,配合简捷易用的 3D 搭建工具和丰富实用的专业开发组件,并屏蔽了 3D 底层复杂性的开发语言,将应用开发和场景生成的效率大幅提升。

(3) 网络游戏研发优势

北京开心人在三国与军事题材策略游戏上具备丰富的研运经验。通过深度挖掘三国题材和军事题材的优点,并以策略类移动网络游戏为切入点,成功研发了多款精品三国题材和军事题材的策略类手游。与此同时,北京开心人对三国与军事题材的文化背景具有独到的见解,在对三国与军事题材用户群的游戏习惯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助于北京开心人未来在这两个题材上继续研发出高质量的精品手游。

3、人才优势

公司通过不断完善组织架构和薪酬激励制度吸引和留住人才,为了配合公司人工智能战略发展方向,公司进一步优化人才结构,以人工智能技术和产品销售、研发人员为重点招聘及培养对象,持续巩固公司的人工智能战略方向的优势和力量,以市场导向和客户需求开展研发工作,注重自主研发,注重技术更新,产品升级,不断完善核心技术竞争力,迅速适应市场需求。

(四) 毛利率变化情况

产品名称	2022 年毛利率	2021 年毛利率	同比增减
人工智能	34.03%	44.51%	-10.48%
智慧城市	19.37%	13.26%	6.11%
其他	37.46%	58.81%	-21.35%

1、人工智能产品 2022 年毛利率为 34.03%,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0.48%,主要原因是除设备材料以外的其他成本支出增加所致;

2、智慧城市产品 2022 年毛利率为 19.37%，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11%，主要原因为设备材料成本同比减少所致；

3、其他领域产品 2022 年毛利率为 37.46%，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1.35%，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公司出售了马鞍山学院所致。

（五）流动性情况

近两年公司整体流动性未能较大改善，贷款担保措施受到制约，未能有大额银行贷款，公司通过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变卖房产，补充公司现金流，改善流动性。公司预计 2023 年通过加大应收数据中心的催款力度和变卖房产的现金回款将不低于 2.55 亿元，将有效改善公司的流动性。

三、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

1、打造人工智能行业优势，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结合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融资艰难，资金流动性差的实际发展情况，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持续聚焦人工智能相关业务和产品的发展。针对资金投入较大、实施工期长、利润率低的工程和集成业务，公司实施了收缩政策，逐步退出竞争优势不明显或协同效应较弱的细分领域。同时，公司持续加大对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吸引和引进人才，进一步提升机器视觉、图像识别与分析、数据处理分析、AI 算法等核心技术，优化升级公司的机器人和无人机等产品，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与公司的优势市场资源形成协力，在原有业务领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拓展，打造以人工智能核心技术与产品为主要增长点，工业运维、轨道交通、空域安全、智慧城市共同发展的战略布局。2022 年公司接连中标深圳、滁州轨道交通项目；成功把工业巡检机器人产品应用于冶金行业；自主研发的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成功在深圳机场中标，起到了行业示范作用，从 2020 年以来持续推动的业务转型已初见成效。

2、加强企业资源优化工作

公司将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能力，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增强公司的流动性，将资源倾斜投入到盈利板块，加大对提升未来竞争力的板块投入，降低对投入产出效率低下的板块或产品的支持力度，区分化管理，提升资源使用效率。

3、通过诉讼等法律手段，加强对应收账款追缴力度。

公司已专门成立应收账款催收小组，每月召开一次应收账款专门会议，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跟踪、催收，公司将高度关注客户的资信评价，加大项目甄别力度，提升项目履约和管理能力；根据不同客户的回款状况，将应收账款额度纳入相关项目经理、销售人员的绩

效指标,把应收账款的实际回收与销售人员的薪酬直接挂钩,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有效控制坏账风险。对于恶意拖欠公司款项的客户,公司坚决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

4、优化管理架构,保障核心人员稳定性。

公司已制定较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保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此外公司对核心技术建立了完善的保密制度和知识产权保护,维护公司利益。在此期间,为适应公司特殊形势下的管理要求,公司总部进行人员优化,调整管理构架,减少层级、实行扁平化管理,从而降低人员成本,拉直管理,确保公司正常运转。

5、完善产品布局、积极拓展销售渠道

公司将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在国家发展大局中的重要战略地位,在中国推进数字化等科技创新进程中的关键角色,积极参与湾区人工智能等关键科技领域的建设与发展,为粤港澳大湾区从一般“制造”到高质量“智造”的转型添砖加瓦。公司目前主要有工业运维(如巡检机器人)和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平台、无人机产品等成熟业务,结合公司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应用场景的继续深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产品功能,迭代产品技术,为更丰富复杂的应用场景提供解决方案。

公司将积极探索与机器视觉、智能运维平台、大数据分析为核心应用场景的开发与销售,深耕运维市场,完善公司产品,提升竞争力。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在工业运维领域已突破的冶金、发电、数据机房行业市场,积极保持和充分拓展渠道合作商,维护现有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优化销售团队的管理,提升改善公司产品性能和稳定性,打造专业技术支持团队,确保订单延续性。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平台方面,随着国家政策对于四型机场的要求,公司目前推广效果已经收获了符合市场预期的反馈。随着机场市场需求进一步释放,针对机场空域的安全,除了现有产品外,公司还将根据目前对接的机场需求,打造机场空侧安全生态监控,进一步拓宽机场空域安全业务。

公司将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能力,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增强公司的流动性,将资源倾斜投入到盈利板块,加大对提升未来竞争力的板块投入,降低对投入产出效率低下的板块或产品的支持力度,区分化管理,提升资源使用效率。

6、加强内部管理、信披工作,提升经营效益

公司将加强成本控制,降低经营成本,压缩非经营性开支;持续开展人事和薪酬的改革,选择优秀人才,调动各级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在制度管控方面,持续优化管理制度和流程制度,加强企业管理,提升经营效益。并持续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严格把关,加强披露内容质量的把控,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确保信息披露的严谨性、及时性和一

致性。

四、风险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公司经审计的近四个会计年度均为亏损状态

根据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在 2019、2020、2021、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8,778.56 万元、-42,962.43 万元、-34,901.34 万元、-22,647.70 万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受贸易摩擦、汇率波动、货币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使得未来国内外经济形势仍具有较强的不确定性。公司主要从事的行业与国家投资的关联性较大，且与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宏观经济政策紧密联系，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国家基础建设投资规模减少，行业整体市场将可能受到影响。

3、重大合同风险

公司目前签订并在实施的工程施工合同数量较多，金额较大，有些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由于不可抗力等无法预见的原因，可能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风险；由于宏观经济、社会环境、法律法规调整等其他因素使得市场需求变化导致市场预测与实际需求之间出现差异、项目运营后的收益可能存在不能满足收回投资或达到预定收益等风险。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订单不断增加和新签合同金额不断增长，结算流程及审批程序较为繁杂，公司承受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进一步积聚。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数额也随之增加，若不能及时清收，将可能导致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运营效率降低。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研发团队是公司持续创新并研发后续产品的重要保证。目前高端技术人才较为稀缺，争夺战不断加剧，如果公司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可能造成在研项目信息泄漏或流失，更严重者则会推迟、终止项目进度，给公司新产品的开发以及盈利的持续性造成不利影响。

6、游戏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游戏行业近些年总体呈现爆发式的发展趋势，市场潜能的高速释放吸引了众多企业涉足该领域。其中，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突出表现，吸引了众多页游、端游公司携资本、经典 IP

和深厚的技术研发实力转型参与到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竞争之中。随着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竞争日益激烈，公司的市场份额及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冲击。

7、主要游戏产品盈利波动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开心人信息开发的主要移动网络游戏产品为《一统天下》、《三国群英传》等。其中，《一统天下》自正式上线以来为开心人信息贡献了较高的累计充值流水。但由于移动网络游戏产品固有的生命周期特征，若开心人信息后续产品更新迭代及相关运营维护不能及时响应市场变化，《一统天下》将加速进入衰退期，从而对开心人信息的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8、新游戏上线时间及产品盈利水平不确定性的风险

按游戏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游戏产品在上线前需经过新闻出版等相关部门的审核和批准，才能获取版号，因版号取得所需时间的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开心人信息未来重度新游产品上线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另外，若公司不能在游戏的研发及运营过程中对市场口味及玩家需求的变化做出及时的反应，亦或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新技术的发展方向，将影响游戏产品的最终品质，导致新游戏产品的盈利水平不能达到预期水平，进而存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向管理层了解公司近三年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 2、了解公司核心业务现状及未来的发展情况；
- 3、获取管理层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作出的初步评估；
- 4、评价管理层作出评估时遵循的程序和评估依据的假设；
- 5、询问管理层，是否知悉超出评估期间的、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6、考虑自管理层作出评估后是否存在其他可获得的事实或信息；
- 7、获取并核查企业提供的未来并核查企业提供的未来 12 个月的现金流预测；个月的现金流预测；
- 8、获取管理层和治理层提供的有关未来应对计划及其可行性的书面声明。

基于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

大不确定性的因素，不会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

(2) 逐项说明各项费用同比变动情况与业务规模、营业收入变动情况的匹配性。

一、各项费用变动情况说明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销售费用项目	2022 年发生额	2021 年发生额	2020 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04.33	1,837.31	1,987.98
业务招待费	168.05	253.99	234.51
差旅费	101.28	126.90	143.69
房租及物业、水电	30.32	60.38	68.68
办公费	24.74	14.61	24.37
汽车费	14.36	20.25	46.62
推广费	198.72	2,634.16	9,869.68
其他	1,840.20	1,552.14	1,363.96
合计	4,182.01	6,499.75	13,739.49

公司近三年销售费用主要变动项目为推广费。变动原因是 2020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开心人拓展轻度休闲游戏业务,市场推广相应增加,随后两年该业务收缩,推广费相应减少。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管理费用项目	2022 年发生额	2021 年发生额	2020 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02.38	4,014.13	3,706.14
折旧及摊销	1,573.47	3,835.93	5,855.34
中介费	1,494.69	3,453.93	767.64
办公费	271.19	258.57	332.68
培训费	105.64	13.45	108.91
差旅费	59.17	125.02	143.37
业务费	176.53	325.37	179.54
会务费	-	39.35	53.55
房租及装修费	524.96	1,018.59	806.14
股份支付	-	-934.38	346.99
其他	631.53	1,781.12	2,159.43
合计	7,539.57	13,931.07	14,459.73

公司近三年管理费用主要变动项目为折旧及摊销、中介费、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逐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21 年出售了马鞍山学院;2021 年中介费增多,主要原因是公司聘请律所、信披等外部机构帮助公司整改;2022 年职工薪酬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出售了马鞍山学院。

3、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研发费用项目	2022 年发生额	2021 年发生额	2020 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91.79	6,068.86	5,081.47
折旧及摊销	1,541.71	1,697.29	1,239.74
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设备检测费	398.84	190.69	410.71
其他相关费用	315.76	255.67	339.36
合计	6,948.09	8,212.50	7,071.28

公司近三年研发费用未发生显著变化，2022 年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略有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投入研发人力成本减少所致。

二、各项费用与业务规模、营业收入变动的匹配性

营业收入及各项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38,622.17	103,239.47	-62.59%
销售费用	4,182.01	6,499.75	-35.66%
管理费用	7,539.57	13,931.07	-45.88%
研发费用	6,948.09	8,212.50	-15.40%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622.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62.5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及教育板块业务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2022 年度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4,182.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35.66%，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均为同比减少，但是减少幅度不及营业收入，主要原因是教育板块业务没有销售费用，剥离后对销售费用没有影响。

2022 年度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7,539.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45.88%，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均为同比减少，变动情况较为吻合。

2022 年度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6,948.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5.40%，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均为同比减少，但是减少幅度远不及营业收入，主要原因是公司研发费用主要集中于人工智能领域、智慧城市领域，数据中心及教育板块业务减少对研发费用影响较小。

(3) 说明在主营业务持续亏损的情况下，相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合同资产等主要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022 年度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同时聘请专业的评估机构对重要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变化、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3.2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31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7.50
商誉减值损失	-1,515.0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3.54
合计	-1,548.08

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以及对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方法如下：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商誉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本组合为业主尚未结算的建造工程款项

1、固定资产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37,112.96	71.64	537.62	2,121.07	1,888.04	41,731.32
期末余额						
累计折旧	4,844.90	38.76	468.10	1,586.95	1,297.84	8,236.55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32.23	-	0.08	-	32.31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32,268.05	0.66	69.51	534.04	590.20	33,462.46
期末余额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房屋及建筑物 2022 年末账面价值余额为 3.22 亿，占固定资产年末余额比例为 96.43%，主要为位于深圳市龙岗区的办公楼以及位于合肥市高新区的产业园，两项房产目前均在正常使用状态中，不存在破坏破损、拆迁等情形。2022 年公司委托深圳市国房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的办公楼进行价值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深房估摘字（2022）第 23873 号估价报告，评估价值约为 3.73 亿。综上，公司房屋及建筑物不存在减值迹象。

2022 年公司对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以及专业设备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机械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计提了 323,053.10 元减值准备。

2、无形资产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商标域名使用费\特许使用权费	PPP 项目经营资产	专有技术	合计
账面原值	689.26	1,833.97	5,137.70	39,533.07	11,675.59	58,869.60
期末余额						
累计摊销	132.56	1,820.77	5,137.70	6,239.48	7,744.27	21,074.79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	-	2,096.22	137.50	2,233.72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556.70	13.20	-	31,197.38	3,793.82	35,561.09
期末余额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PPP 项目经营资产、专有技术等，PPP 项目经营资产 2022 年末账面价值余额为 3.11 亿，占无形资产年末余额比例为 87.73%，主要为湖南吉首智慧城市 PPP 项目经营资产，该项目目前已进入运营期，经营、回款等均按计划实施，不存在减值迹象。

2022 年公司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专有技术计提了 1,374,999.75 元减值准备。

3、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20,848.52	540.85	20,307.68	21,409.20	565.12	20,844.08

公司合同资产主要为各工程项目已完工但尚未结算的工程，2022 年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了-242,686.72 元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9,138.48 万元，同比增长 31.84%。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显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68.63 万元，其中武汉极风云科技有限公司转回金额为 6,063.18 万元，系强制执行阶段预估收回金额。请你公司：

（1）说明上述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对应款项涉及的对象、发生时间、金额、减值准备的计提时间、转回理由及合理性。

（2）说明 2020 年无法表示意见中所涉“贵州省（安顺）数据中心机房 IDC 及云平台项目”、“武汉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北京酒仙桥纵横云平台项目”、“中国联通国富光启月浦 IDC 数据中心项目二期工程系统集成项目”、“中国联通国富光启北京航丰 IDC 数据中心项目系统集成项目”、“深圳市智慧路边停车管理信息系统工程”、“深圳横岗雅力嘉工业园 10 号楼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等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的款项回收进展情况。

公司回复：

（1）说明上述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对应款项涉及的对象、发生时间、金额、减值准备的计提时间、转回理由及合理性。

1、应收武汉极风云科技有限公司款项明细：

单位：万元

时间	应收账款余额	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后坏账准备余额
2018 年末	19,947.49	598.42		
2019 年末	19,876.84	1,976.84		
2020 年末	20,527.55	20,527.55		
2021 年末	20,749.33	20,749.33		

2022 年 末	20,873.03	20,873.03	6,063.18	14,809.85
-------------	-----------	-----------	----------	-----------

针对应收武汉极风云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款事项，2023 年公司委托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公司承包的武汉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合同进行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华亚正信估报字【2023】第 G13-0001 号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湖北省武汉市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合同于估值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不含税价值为 60,631,800.00 元，公司依据该结论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转回坏账准备 60,631,800.00 元，截至目前，坏账准备余额 148,098,526.63 元。

2、应收贵州南智云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款项明细：

单位：万元

时间	应收账款余额	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后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
2018 年 末	25,547.06	766.41		
2019 年 末	29,603.78	2,676.41		
2020 年 末	31,223.33	31,223.33		
2021 年 末	31,567.77	31,567.77		
2022 年 末	31,648.98	31,648.98	542.27	31,106.71

2022 年公司与四川汉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南智云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贵州磁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抵扣协议书，约定四方债权债务抵消。根据该协议书，公司将应收贵州南智云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货款及应付四川汉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货款相冲抵，冲抵金额 5,422,650.00 元。冲抵后，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11,067,108.21 元，坏账准备余额 311,067,108.21 元。

3、应收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款项明细：

单位：万元

时间	应收账款余额	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后坏账准备余额
2018 年 末	4,543.73	136.31		
2019 年 末	6,261.28	187.84		
2020 年 末	9,211.18	276.34		
2021 年 末	(注) 10,403.31	5,201.66		
2022 年 末	10,403.31	5,201.66	7.98	5,193.67

（注：2021 年末列示在报表科目应收票据中）

2021 年 12 月公司收到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104,033,100.31 元, 该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后未兑付, 公司按百分之五十比例计提坏账准备。2022 年 4 月公司收到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 159,614.22 元货款, 公司按收款金额百分之五十比例转回 79,807.11 元坏账准备。

4、应收天津华尔菲进出口有限公司款项明细:

单位: 万元

时间	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后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余额
2021 年末	2,100.00	2,100.00		
2022 年末	2,100.00	2,100.00	555.21	1,544.79

2022 年公司收到天津华尔菲进出口有限公司货款 5,552,056.45 元, 因该客户其他应收款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所以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转回坏账准备 5,552,056.45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5,447,943.55 元, 坏账准备余额 15,447,943.55 元。

(2) 说明 2020 年无法表示意见中所涉“贵州省(安顺)数据中心机房 IDC 及云平台项目”、“武汉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北京酒仙桥纵横云平台项目”、“中国联通国富光启月浦 IDC 数据中心项目二期工程系统集成项目”、“中国联通国富光启北京航丰 IDC 数据中心项目系统集成项目”、“深圳市智慧路边停车管理信息系统工程”、“深圳横岗雅力嘉工业园 10 号楼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等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的款项回收进展情况。

1、贵州省(安顺)数据中心机房 IDC 及云平台项目, 该项目尚未结算, 账面应收账款金额 31,106.71 万元, 已收款 597.27 万元。公司前期已完成立案登记手续, 同时对被告方提起了财产保全申请(案件号: (2021) 黔 04 民初 104 号)。该案件双方已经进行了庭外调解, 并向法院递交了《中止审理申请书》和《解除财产保全申请书》, 双方将按照最新达成的补充协议继续执行该项目,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重要工程合同暨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3)。近日, 公司与被告方(暨反诉原告方)贵州国电南自智慧城市开发有限公司在法院的协调下均已提交撤诉申请, 并收到了法院准予撤诉的《民事裁定书》。公司将根据调解达成的补充协议继续跟进协调项目回款工作,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3)。

2、武汉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工程项目，该项目尚未结算，账面应收账款金额 20,873.03 万元。公司作为原告方，已跟各被告方达成了民事调解，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11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向武汉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登记立案后下发了《执行通知书》（（2022）鄂 01 执 2053 号），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26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该举措将对武汉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的工程款回收有积极促进作用。目前公司已收到款项 210 万元，公司将督促各被告方履行调解书内的各项约定，尽早回收款项。

3、北京酒仙桥纵横云平台项目，结算金额分别为 44,203.31 万元，账面应收账款金额 10,387.35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10,403.31 万元，到期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截止目前，票据未兑付。公司前期已完成立案登记手续，同时对被告方提起了财产保全申请（案号：（2023）京 03 民初 23 号），等候开庭，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4、中国联通国富光启月浦 IDC 数据中心项目二期工程系统集成项目，该项目已结算，结算金额 33,221.72 万元，已全额收款。

5、中国联通国富光启北京航丰 IDC 数据中心项目系统集成项目，该项目已结算，结算金额为 24,343.17 万元，已全额收款。

6、深圳市智慧路边停车管理信息系统工程：2014 年 11 月公司签订工程项目合同，并于 2020 年 4 月因产品升级及配件不匹配签订补充协议，确定了软件、配件具体细节的变更，以及对合同金额的影响等，工期保持不变。截止目前，项目进展正常，账面应收账款金额 658.32 万元，已回款 5,336.25 万元，剩余进展将按协议执行。

7、深圳横岗雅力嘉工业园 10 号楼数据中心建设项目：2016 年 12 月份项目开工，2018 年 7 月份停工，主要因业主股东发生变更导致工程暂停。项目分为项目施工合同和项目设备采购及服务合同两部分。其中项目设备采购及服务合同金额 227,702,208.78 元，已全额收款；项目施工合同 2021 年 12 月份签订工程补充协议，涉及合同内容的核减、税率变更影响等因素的确认。最终合同金额变更为 76,414,011.52 元，该合同已结算，结算金额为 73,874,342.26 元，截至目前，项目已回款 72,602,447.94 元。

6.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0,636.73 万元，主要为应收投资款、其他单位往来款。其中，两笔应收投资款金额为 21,331.36 万元、13,809.96 万元，账龄分别为 1-2 年、3-4 年，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分别为 2,133.14 万元、5,309.96 万元。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855.79 万元，为垫付 P2P 款、P2P 平台借款。请你公司：

(1) 说明应收投资款的交易背景、信息披露情况、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并说明拟采取的回收措施。

(2) 说明其他单位往来款的构成，包括欠款对象、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账龄、坏账计提情况、形成原因、是否与日常经营相关等，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 说明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欠款对象是否为公司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说明应收投资款的交易背景、信息披露情况、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并说明拟采取的回收措施。

应收投资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马鞍山沅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1,331.36	2,133.14	10.00%
上海范仕达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3,809.96	5,309.96	38.45%
合计	35,141.32	7,443.10	21.18%

(续)

单位名称	交易背景（注）	信息披露情况	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
马鞍山沅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马鞍山学院	2021 年 7 月 16 日 （公告编号 2021-086） 2021 年 7 月 27 日 （公告编号 2021-090）	暂未达到协议约定的下一步付款条件
上海范仕达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公司 股权回购义务	2015 年 11 月 11 日 （公告编号 2015-106） 2020 年 2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20-013） 2020 年 4 月 28 日	上海范仕达未履行 股权回购义务

		(公告编号 2020-044) 2021 年 7 月 2 日 (公告编号 2021-082) 2022 年 9 月 9 日 (公告编号 2022-079)	
合计			

(注：公司已在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中对交易背景做过详细介绍，详见 2022-059 号公告)

1、关于应收马鞍山沅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的说明：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肇庆市科培教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沅志教育签订协议转让持有的马鞍山学院 100%举办者权益，协议转让价 5.5 亿元，最终交易价格预计 5.33 亿元，截止目前我司累计已收款 3.2 亿元。交易对方已按转让协议约定的付款条款如期支付款项，但因转让协议中约定的“教育部已批准马鞍山学院举办权由乙方转让给购买方，并且向马鞍山学院就此下发批复”尚未达成，所以尚未支付余款。

2、关于应收上海范仕达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的说明：

2015 年公司与上海范仕达签订协议，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公司 1,022.96 万股股权，并约定如上海国富光启未能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上市目标，上海范仕达应回购该股份。之后，上海国富光启未能实现上市目标，但上海泛仕达并未如约履行回购义务，随即，公司对上海范仕达提起诉讼，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正式立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做出判决，判决被告上海范仕达十日之内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 13,809.96 万元用于购买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 1,022.96 万股股份，同时判决上海范仕达股东（上海讯民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盈如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侯芳）分别在各自出资额范围内对上海范仕达的付款义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届时，公司将涉诉权益工具调整至其他应收投资款。截止目前，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通过法院执行收回投资款 63.82 万元。

公司委托具有证券资格的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公司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出具了编号为：华亚正信咨报字【2023】第 Z13-0002 号咨询报告，咨询结论为：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公司 6.83%股权公允价值为 8,500.00 万元，公司依据该结论，将应收投资款 13,809.96 万元与股权公允价值 8,500.00 万元的差额 5,309.96 万元计提了坏账准备。

(2) 说明其他单位往来款的构成，包括欠款对象、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账龄、

坏账计提情况、形成原因、是否与日常经营相关等，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单位往来余额为 6,419.09 万元，欠款对象、金额明细、账龄及坏账准备、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天津华尔菲进出口有限公司	1,544.79	1,544.79	3-4 年	否
上海蓝芯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4.94	1,504.94	2-3 年	否
巨汉集团有限公司	1,253.63	1,253.63	5 年以上	否
武汉腾米轩商贸有限公司	1,213.34	1,213.34	3-4 年	否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云气象科技集团公司	631.72	631.72	5 年以上	否
合计	6,148.43	6,148.43		

1、天津华尔菲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华尔菲”）为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博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博益”）的客户，前海博益与天津华尔菲于 2019 年签订冻品购销合同，合同金额为 2,785.05 万元，但合同执行过程中，在公司已交付全部货物的情况下，天津华尔菲仅支付部分款项，2019 年 12 月公司将已发货但未收回的货物成本金额 2,100.00 万元调整至其他应收款。经前海博益多次催款函、律师函催收，公司于 2022 年收回款项 555.21 万元，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天津华尔菲归还剩余款项，目前法院正在受理中。

2、上海蓝芯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芯志”）为公司供货商，公司因拟承建北京有孚数据中心二期项目与上海蓝芯志签订购销合同，向其采购服务器、光模块等货物，并于 2020 年 10 月支付了 1,504.94 万元订金。后来因公司不再承建有孚二期项目，公司向上海蓝芯志主张退回该订金，并将款项余额由预付账款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申请仲裁，目前等待仲裁中。截至回函日未回款。

3、巨汉集团有限公司款项用途为公司 2016 年 3 月哥伦比亚项目保证金。因项目实施遇到问题，公司正积极沟通保证金回收事项。截至回函日未回款。

4、武汉腾米轩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腾米轩”）为公司子公司前海博益的客户，前海博益与武汉腾米轩于 2019 年签订冻品购销合同 1,541.16 万元。但合同执行过程中，在公司已交付全部货物的情况下，武汉腾米轩未支付款项，公司按约定已发货但未收回的货物

成本金额 1,213.34 万元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公司对武汉腾米轩提起诉讼，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正式立案，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做出判决，驳回原告前海博益的诉讼请求。截至回函日未回款。

5、香港辉骏公司已发出但未收款的存货为 2015 年公司子公司香港辉骏公司向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的 20 个 ARGO 型探测浮标以及同年向中国华云气象科技集团公司销售的 10 套海洋环境噪声浮标，其中中国华云气象科技集团公司的 170.20 万元因原公司员工涉嫌职务侵占已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市南山公安局立案，目前案件受理中。

经自查，上述款项不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 说明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欠款对象是否为公司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欠款对象是否为公司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他关联方
垫付 P2P 平台项目及投资人个人款项	1,407.83	否
四川省三鹏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否
崔雪明	403.27	否
深圳市粤派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180.38	否
其他 P2P 垫付费用	364.31	否
合计	2,855.79	

1、垫付 P2P 平台项目及投资人个人款项、其他 P2P 垫付费用为公司已注销的子公司深圳前海皓能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皓能”）P2P 业务垫付款，P2P 平台项目逾期后，应地方监管保护投资人的要求，由公司向投资人垫付待回收的投资本金。垫付后，公司积极采取电话联系借款人、发送催款信函、要求担保方代偿等方式进行催收，并尝试协调地方法院发起诉讼，维护公司利益。

2、深圳市深粤派激光设备有限公司、四川省三鹏实业有限公司及崔雪明均为公司已注销的子公司前海皓能资金业务的客户，前海皓能以自有资金进行 P2P 线下场景融资业务探索，客户借款用途为资金周转，但到期后未能收回。公司已采取实地上门催收、申请仲裁、诉讼等方式进行催款，并已有案件形成了判决。

因深圳前海皓能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公司于本期核销以上款项。

经自查，上述款项不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其他应收款账龄表以及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表，复核其他应收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并对照公司的坏账政策，分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对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

2、通过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查询其他应收主要单位的企业信息，检查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3、对大额其他应收款，获取相关协议，了解款项性质、形成原因，检查是否逾期；

4、获取并检查诉讼及仲裁材料、催收函等催款措施，证明款项的真实性；

5、获取并检查股权咨询报告；

6、检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并进行函证；

7、检查应收款项核销程序；

8、获取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声明书；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未发现相关应收款项坏账损失计提不充分的情况；未发现上述款项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7. 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共计 89,249.96 万元的资产权利受限，其中货币资金中共计 2,648.95 万元受限，主要为履约保证金、票据保证金、法院冻结款、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应收账款中共计 86,461.48 万元受限，主要为借款抵押担保。请你公司：

(1) 说明上述资产权利受限的具体情况，权利受限相关事项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说明受限货币资金是否真实存放于你公司银行账户，是否已实质上被冻结或存在划扣风险。

(3) 说明你公司是否能够正常使用上述受限资产，相关资产权利受限对你公司业务经营活动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回复：

(1) 说明上述资产权利受限的具体情况，权利受限相关事项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

1、货币资金受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受限类型	银行存款余额	案件号	原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XXXXXXXX8049	冻结	538.26	(2021)粤0305民初22869号之三	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京基科技支行	XXXXXXXX1280	冻结	1.99	(2022)苏1012执保1815号	南水北调东线江苏水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	XXXXXXXX3441	票据保证金	0.00	/	/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城东支行	XXXXXXXX7166	冻结	1,725.57	(2021)粤0307财保1105号	四川菲尼特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粤0305执保1385号	深圳达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2)沪0113执保02204号之二	上海虹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2)冀10执保336号之二	联想云领（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XXXXXXXX1030	保函保证金	59.92	(2022)皖0111财保4227号	安徽天域视听器材有限公司
					/	/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XXXXXXXX0727	冻结	0.17	(2022)沪0113执保	上海虹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深圳西				02204 号之	
司	丽支行				二	
深圳市赛	中国工				(2022) 苏	南水北调东线江
为智能股	商银行	XXXXXXXX6828	冻结	25.26	1012 执保	苏水源有限责任
份有限公	深圳西				1815 号	公司
司	丽支行					
深圳市赛	上海浦		保			
为智能股	东发展		函			
份有限公	银行深	XXXXXXXX0560	保证	54.20	/	/
司	圳福华		金			
	支行					
深圳市赛	上海浦				(2021) 粤	
为智能股	东发展				0305 民初	深圳市前海汇金
份有限公	银行深	XXXXXXXX0241	冻结	25.46	22869 号之	天源数字技术有
司	圳福华				三	限公司
	支行					
深圳市赛	上海浦				(2021) 粤	
为智能股	东发展				0305 民初	深圳市前海汇金
份有限公	银行深	XXXXXXXX1826	冻结	3.52	22869 号之	天源数字技术有
司	圳福华				三	限公司
	支行					
深圳市赛			其			
为智能股	青岛银		他			
份有限公	行辽宁	XXXXXXXX0093	受限	46.16	/	/
司	路支行		资金			
深圳市赛	北京银				(2022) 苏	南水北调东线江
为智能股	行深圳				1012 执保	苏水源有限责任
份有限公	西丽支	XXXXXXXX3749	冻结	20.28	1815 号	公司
司	行				(2022) 冀	联想云领(北
					10 执保 336	京) 信息技术有
					号之二	限公司
深圳市赛	北京银				(2021) 粤	
为智能股	行深圳				0305 民初	深圳市前海汇金
份有限公	西丽支	XXXXXXXX8254	冻结	8.63	22869 号之	天源数字技术有
司	行				三	限公司
深圳市赛	北京银		票			
为智能股	行深圳		据			
份有限公	西丽支	XXXXXXXX6374	保证	0.47	/	/
司	行		金			
			票			
深圳市赛	北京银		据		/	/
为智能股	行深圳	XXXXXXXX5852		2.07		

份有限公司	西丽支行		保证金			
湖南赛吉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湘西支行	XXXXXXXX1371	保证金	137.00	/	/
合计				2648.95		

2、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应收账款受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资产名称	受限原因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155.34	合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市轨道交通3号线综合监控系统集成项目	质押给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600.00	武汉极风云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五里界项目	质押给广发银行深圳金谷支行
合肥赛为智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6,927.16	合肥赛为园区房产	抵押给渤海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4,798.88	深圳赛为大楼	抵押给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和广发银行深圳金谷支行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71.93	深圳赛为其他固定资产	抵押给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和广发银行深圳金谷支行
合肥赛为智能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3,655.03	合肥赛为园区房产	抵押给渤海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10,740.32	深圳赛为大楼	抵押给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和广发银行深圳金谷支行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322.47	深圳软件园一期二栋3楼房产	抵押给广发银行深圳金谷支行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36.23	深圳赛为大楼装修部分	抵押给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和

				广发银行深圳金谷支行
合肥赛为智能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556.70	合肥赛为园区房产土地使用权	给深圳赛为借款作抵押担保
湖南赛吉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31,197.42	PPP 项目经营资产	质押给交通银行湘西分行
	合计	86,461.48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公司均已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则以公告、定期报告等形式进行了披露和汇总。

(2) 说明受限货币资金是否真实存放于你公司银行账户，是否已实质上被冻结或存在划扣风险。

受限货币资金真实存放于我公司银行账户，下表所列货币资金实质上已被冻结，存在划扣风险。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受限类型	银行存款余额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XXXXXXXX8049	冻结	538.26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京基科技支行	XXXXXXXX1280	冻结	1.99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城东支行	XXXXXXXX7166	冻结	1,725.57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XXXXXXXX0727	冻结	0.17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XXXXXXXX6828	冻结	25.26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XXXXXXXX0241	冻结	25.46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XXXXXXXX1826	冻结	3.52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XXXXXXXX3749	冻结	20.28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XXXXXXXX8254	冻结	8.63
合计				2,349.14

(3) 说明你公司是否能够正常使用上述受限资产，相关资产权利受限对你公司业务经营活动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除上述被冻结的货币资金外，公司受限资产为借款抵押担保的持有待售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应收账款等资产，我司均能够正常使用，相关资产权

利受限不会对业务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8. 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北京开心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心人”)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7,671.1 万元,实现净利润 1,288.97 万元。2021 年、2022 年开心人营业收入分别同比下滑-52.42%、-33.52%;净利润分别同比下滑-55.76%、-62.61%。开心人主要从事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发行和运营以及社交平台的运营,在游戏玩家使用虚拟货币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收入。请你公司:

(1) 结合现有游戏运营情况、所属生命周期及新游戏上线、获取版号情况等,说明最近三年开心人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大幅下滑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是否一致。

(2) 请会计师说明对游戏业务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覆盖的审计范围和获取的审计证据,相关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测试游戏后台数据真实性、完整性的具体情况,并对游戏业务收入真实性发表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1) 结合现有游戏运营情况、所属生命周期及新游戏上线、获取版号情况等,说明最近三年开心人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大幅下滑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是否一致。

1、北京开心人现有游戏运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游戏	收入			同比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22vs2021	2021vs2020
游戏 1	3,425	3,633	3,595	-6%	1%
游戏 2	1,498	1,822	2,798	-18%	-35%
游戏 3	2,104	2,611	3,113	-19%	-16%
轻度休闲游戏	14	2,703	12,305	-99%	-78%
其他	629	770	2,438	-18%	-68%
合计	7,671	11,538	24,249	-34%	-52%

2、北京开心人近三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下滑,主要原因如下:

受轻度休闲游戏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从 2020 年下半年开始,开心管理层加长了轻度休闲精品化游戏的研发周期,并对盈利水平较低的游戏项目,减少了推广规模,导致收入逐渐下滑。2021 年受市场游戏产品同质化严重,用户习惯发生较大改变,随着买量成本的持续抬升,轻度休闲游戏利润逐渐削弱,因此公司管理层决定调转研发方向,寻找新的收入增长点,终止轻度休闲业务的投入,导致近三年收入大幅下滑。

公司主要三款游戏均处于稳定运营期,受生命周期的影响,随着运营时间的增加,游戏推广效果逐渐减弱,新增用户减少及老用户的自然衰耗,导致近三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大幅

下滑。公司为降低生命周期的影响，公司不断适应市场变化，及时满足玩家的体验需求，在对现有内容进行修改和调整的同时，不断提升运营水平和用户体验，从而保持游戏玩家持续的新鲜感，尽量延长游戏生命周期，争取持续为公司带来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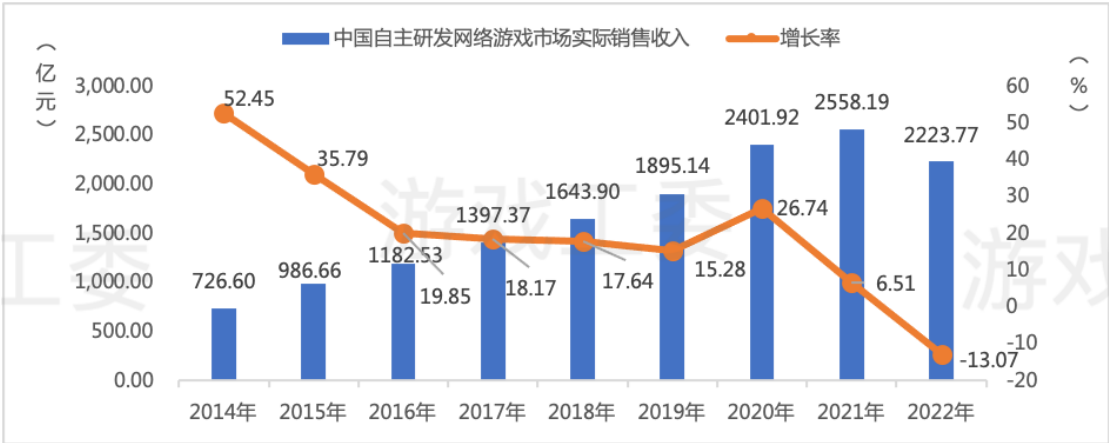
3、北京开心人新游戏上线、获取版号情况：

受国家新闻出版署、工业信息等部门对版号监管的影响，北京开心人于 2020 年-2022 年未获取到重度游戏版号，因此近三年未有重度新游戏上线为公司带来收益。公司受托研发的重度新游戏，合作方已于 2023 年 2 月获取版号，新游戏将在调试后正式上线运营为公司带来收益。

4、北京开心人所涉行业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音数协游戏工委等发布的《2021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显示：2021 年，中国自主研发游戏国内市场实际销售收入 2558.19 亿元，比 2020 年增加了 156.27 亿元，同比增长 6.51%，但增幅较去年同比缩减约 20%。主要原因是周期环境下宅经济的刺激效应逐渐减弱，年度爆款数量同比有所减少，游戏研发和运营成本持续增加，游戏行业收入降缓。

根据中国音数协游戏工委等发布的《2022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显示：2022 年，中国自主研发游戏国内市场实际销售收入为 2223.77 亿元，同比下降了 13.07%，主要原因为：在缺少爆款新品的情况下，自主研发游戏的实际销售收入主要由一些长线运营的头部产品带动；而上线时间较长、处于稳定期的游戏产品，其收入通常会有所下降。



受行业政策监管环境、市场竞争格局等影响，开心人未如期上线新游戏，其次，开心也在努力加强核心老游戏的运营力度，但随着老游戏运营时间的加长和用户的自然衰耗，近三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下滑，与同行业趋势一致。

年审会计师回复：

(2) 请会计师说明对游戏业务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覆盖的审计范围和获取的审计证据,相关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测试游戏后台数据真实性、完整性的具体情况,并对游戏业务收入真实性发表核查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审计范围包括合并范围内所有从事游戏业务的主体。针对游戏业务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对游戏业务收入进行风险评估。了解游戏行业监管动态和产业政策,结合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公司 2022 年度总体业务情况。

2、了解和评价与游戏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了解公司游戏业务流程、运营模式等信息,评估公司游戏业务收入确认的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3、对 2022 年度游戏收入进行 IT 审计,包括对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的 GM 系统、飞豆平台(SA)系统、DATACENTER 数据平台系统及用友财务系统,以及支持其运行的信息系统基础设施(服务器、数据库)的一般控制和应用控制。

4、抽取样本并检查相关的审批记录、安全策略、测试报告、系统日志等资料。

5、获取 2022 年度相关核心业务系统原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与财务系统数据进行匹配核对。

6、公司自营和联运游戏的对账主要以 KPI 系统记录充值数据为依据,每月渠道方及联运合作商通过对账单形式与公司 KPI 系统数据核对并进行确认收入,针对公司自身使用及业务所依赖的信息系统,测试是否可以合理保证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含可篡改性)、及时性、准确性及有效性。

7、在 KPI 系统后台数据库中按月导出 2022 年度月新增注册用户数、月累计注册用户数、月付费用户数、月活跃账户数、当月累计充值金额,并计算平均用户收入(ARPU)、月均每账户收入金额(APPU)及月付费率,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是否异常。

8、对收入和毛利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价收入、毛利率变化的合理性。

9、实施函证程序。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认为针对游戏业务收入审计程序有效,审计证据充分,游戏业务收入真实。

9. 年报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周勇与一致行动人周新宏合计持有公司 13.06%的股份,其中 78.20%的股份已被质押。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控股股东与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平仓风险,对你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及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大

额负债、诉讼和纠纷情况，如是，请充分提示风险。

公司回复：

公司控股股东周勇先生与一致行动人周新宏先生所质押的股份目前均在正常履约中，没有诉讼或冻结情况，暂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及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经与控股股东周勇先生确认，周勇先生目前不存在其他大额负债、诉讼和纠纷情况。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